

##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资产减值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公司管理层的提议，拟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b>一、信用资产减值损失</b>	<b>-9,821.49</b>
1、应收账款	-7,065.02
2、其他应收款	-2,756.47
<b>二、资产减值损失</b>	<b>-5,599.03</b>
1、存货	-1,793.99
2、固定资产	-685.42
3、无形资产	-1,690.56
4、商誉	-1,429.06
<b>合 计</b>	<b>-15,420.52</b>

#### 二、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 （一）信用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信用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为 9,821.49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 7,065.02 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 2,756.47 万元，本期减值计提额增加，主要原因在于部分款项单项认定导致。截至报告期末，信用资产的减值计提具体情况如下：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	31,917.01	31,413.77	98.42%	503.24
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	120,367.31	19,734.75	16.40%	100,632.56
合计	<b>152,284.32</b>	<b>51,148.52</b>	<b>33.59%</b>	<b>101,135.80</b>

2、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的其他应收款项	25,990.83	18,519.44	71.25%	7,471.39
组合计提的其他应收款项	21,299.31	16,177.91	75.96%	5,121.40
合计	47,290.14	34,697.35	<b>73.37%</b>	<b>12,592.79</b>

## （二）存货跌价

公司本报告期，存货计提减值损失 1,793.99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计提额	转回额	合计
原材料	-632.73	-	-632.73
库存商品	-435.29	306.21	-129.08
周转材料	-614.38	-	-614.38
自制半成品	-417.79	-	-417.79
合计	<b>-2,100.20</b>	<b>306.21</b>	<b>-1,793.99</b>

1、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或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原因及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对存货进行清查，发现所属子公司部分存货出现减值迹象，主要表现为部分材料及半成品不合格、部分产品换代不再满足市场需求、以及市场价格走低等情况，致使成本高于可回收价值，故公司进行了相关减值测试，经测试共计提减值额1,793.99万元。

### （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减值

#### 1、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 2、本报告期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确认固定资产减值额为685.42万元，系子公司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诚志”）减值646.33万元和青岛诚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减值39.09万元。因上述两家子公司部分设备资产处于闲置无用状态，出现了相关减值迹象，故委托评估机构对其闲置设备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资产现状采用市场法、以及报废材料市场行情确定设备可收回公允价值，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经测试最终共计减值685.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可回收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确定方式
青岛诚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液晶黑板业务相关闲置设备	49.13	10.04	-39.09	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以及根据报废材料市场行情确定；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相关的费用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闲置或待报废设备	911.37	265.04	-646.33	
合计			-685.42	—

#### 3、本报告期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减值系青岛诚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所属的与液晶黑板相关的专利技术，因该专利技术在现行市场中先进性、成熟度及防御性等方面存在的劣势、所服务产品市场前景不足，致使无法继续使用并产生现金流入，同时不具备市场交换价值，故最终确定减值1,690.56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青岛诚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液晶黑板相关的专利技术	1,690.56	-	-1,690.56
合计		-	-1,690.56

#### （四）商誉减值

本报告期末，公司对三个商誉项目进行了减值测试，其中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商誉项目本报告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429.06万元，该项目累计已计提商誉减值18,855.14万元，剩余商誉额为3,458.3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方法

公司于每年度终了对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合并商誉采用可收回价值进行测试，即根据预计未来可回收现金情况选择恰当的折现率折现后的金额作为估值测算，或根据可收回金额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作为估值测算。

##### 2、本报告期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委托外部专业评估机构对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商誉项目进行了评估测试（安徽诚志商誉已全额计提减值）。经评估机构测试，商誉项目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商誉原值	本期减值	累计减值	商誉账面价值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56,936.24	-	-	656,936.24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2,426.13	-	-	12,426.13
云南汉盟制药有限公司	22,313.46	1,429.04	18,855.14	3,458.32
安徽诚志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13,995.28	-	13,995.28	-
合计	705,671.11	1,429.04	32,850.42	672,820.69

#### 三、公司拟核销的债权概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内部资产管理制度、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经公司管理层谨慎审核与评估，拟对公司部分长期挂账、无法

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进行核销。

公司拟核销的债权共计21笔，金额合计为14,706.06万元，主要系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前年度业务开展过程中形成的各类应收债权，公司针对上述债权采取了长期催收、诉讼及仲裁等多种方式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但多数债务方经法院裁定及工商证明已破产、吊销或注销，催收多年现已无法收回。相关情况如下：

1、公司起诉债务人胜诉后经申请执行被裁定无可执行财产，或公司申请仲裁后诉请法院执行亦无可执行财产的共涉及4家单位，金额5,329.64万元，因无可执行财产，法院已终止相应的执行程序，待后续有可执行财产可恢复申请相应的执行程序；

2、债务人中已被工商注销、吊销（已过行政复议期限）或已被破产清算的共计17家、涉案金额9,376.42万元，均已无法收回。

公司前期对前述债务单位已在账面上做全额计提准备，账面价值为零。本次核销后，公司相关部门将按照相关法规制度要求建立核销应收款项备查账，跟进相关债务人继续追讨。

#### **四、报告期减值损失及资产核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报告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15,420.52万元，减值事项共计减少2024年度净利润12,420.75万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10,799.86万元。

公司本次拟核销的债权合计金额14,706.06万元，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但本次因核销而结转前期递延所得税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的影响金额为3,597.29万元，即减少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597.29万元，并同步减少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依照会计谨慎性原则进行上述资产减值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

公司本次核销债权资产事项，能更真实反映企业财务及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本次核销不涉及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资产核销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可以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可以更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本次资产核销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均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就该项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

### 七、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基于谨慎评估，同意公司对部分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进行核销合计金额14,706.06万元；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同意公司2024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5,420.52万元。

### 八、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